

政治经济学讲课提要

(社会主义部分)

第一章 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为 主导的多种经济形式

第一节 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建立

一、社会主义经济制度建立的特点

1. 社会主义经济制度代替资本主义经济制度的客观必然性。

以生产资料公有制为基础的社会主义经济制度取代资本主义经济制度，是生产关系一定要适合生产力发展规律作用的必然结果。资本主义基本矛盾日趋尖锐化，生产资料资本主义私有制成了社会生产力发展的严重障碍。必须消灭资本主义私有制，建立起生产资料的社会主义公有制，解放生产力。

2. 社会主义经济制度建立的特点。

社会主义经济制度不可能在资本主义社会内部自发地产生。无产阶级必须在马克思主义政党的正确领导下，用革命的手段，经过无产阶级革命，推翻资产阶级的统治，建立无产阶级专政，并利用自己的政治权力，建立起生产资料的社会主义

公有制。因此，无产阶级革命和无产阶级专政是建立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政治前提。

3. 我国社会主义经济制度建立的客观必然性。

无产阶级社会主义革命及其实现途径，取决于各资本主义国家的基本矛盾状况和阶级力量的对比关系。在帝国主义阶段，由于资本主义国家经济政治发展不平衡的加剧，使社会主义革命有可能在少数或一个国家里取得胜利。

旧中国是一个半封建半殖民地社会，中国的国情决定了中国革命必须分两步走：第一步是进行新民主主义革命，第二步是进行社会主义革命，建立社会主义制度。在新民主主义革命取得胜利后，我国有中国共产党的坚强领导；有巩固的人民民主专政的国家政权；有掌握了国家经济命脉、建立在社会化大生产基础上的国营经济；有全国工农大众走社会主义道路的强烈愿望，这一切不仅具备了使我国社会由新民主主义转变为社会主义的政治条件，而且也具备了实现这一转变的物质条件。那种认为我国没有条件进行社会主义革命、向社会主义过渡的观点，是不符合实际的，是完全错误的。

二、社会主义经济制度建立的途径

1. 消灭资本主义私有制，建立生产资料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

建立社会主义经济制度不存在固定的模式。由于各国的历史条件和经济条件不同，各国在实现社会主义公有制代替不同性质的私有制时，采取的方法、步骤和形式是不同的。在我国，根据资本主义私有制的不同性质，对它们分别采取了没收和赎买两种方式：对垄断了旧中国经济命脉的官僚资本实行没收政策，将其收归为国有；对在国民经济中不占统治地位的民族资

本采取赎买的形式，逐步改造成为全民所有。通过这些方式，在我国建立起强大的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经济。

2.改造劳动者个体私有制，建立社会主义的劳动群众集体所有制。

劳动者个体私有制包括以个体劳动为基础的个体农民、城乡个体手工业者和个体小商贩的所有制。对劳动者个体私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是按照自愿互利的原则，通过典型示范和国家帮助的方法，从低级形式逐步过渡到高级形式，引导他们走合作化道路，把劳动者个体私有制转变为社会主义劳动群众集体所有制经济。

到1956年底，我国基本上完成了生产资料私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使社会主义生产关系占据了统治地位，这标志着我国已基本完成了从新民主主义到社会主义的转变，进入了社会主义社会。

3.我国在变革生产资料私有制为社会主义公有制方面对马克思主义的发展以及在这方面的历史教训。

十月革命胜利后，列宁曾试图对资本家实行赎买，但没有成为现实。我国根据马克思主义的赎买原理，结合中国的具体实际，创造性地提出了委托加工、计划订货、统购包销、委托经销代销、公私合营、全行业公私合营等一系列从低级到高级的国家资本主义的过渡形式，最后实现了马克思和列宁曾经设想过的对资产阶级的和平赎买。这是对马克思主义的重大发展。我国对劳动者个体私有制的改造，从组织互助组发展到初级社、高级社，实现农业合作化，从组织手工业生产小组发展到手工业供销生产合作社、手工业生产合作社，实现对个体手工业的改造，我们党创造性地开创了一条适合中国特点的社会主义改造道路。整个改造方向是正确的，总的发展过程是健康

的，但也存在缺点，主要是在社会主义改造后期，要求过急，工作过粗，改变过快，形式也过于简单划一，等等，以致长期留下一些问题。这些缺点和偏差，在党的长期工作中，特别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工作中，已陆续作了纠正和弥补。

三、进行经济体制改革，促进社会生产力的发展

1. 发展社会生产力是社会主义阶段最根本的任务。

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后，我国社会的主要矛盾是：人民日益增长的物质文化需要同落后的社会生产之间的矛盾。摆在全党和全国各族人民面前的根本任务就是发展社会生产力。为此，党和国家的工作重点必须转移到以经济建设为中心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轨道上来，实现工业、农业、国防和科学技术的现代化。这既是实现社会主义生产目的、解决社会主要矛盾的途径，又是巩固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物质基础。

2. 发展生产力必须改革我国现行的经济体制。

我国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建立为生产力的发展开辟了广阔的道路。建国以来各方面所取得的巨大成就，已初步显示出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可是，这种优越性还没有得到应有发挥。造成这种情况的原因是多方面的，就经济方面来说，一个重要原因，就是我国在经济体制上形成了一种僵化的模式，不适应社会生产力发展的要求。社会主义经济体制包括生产资料所有制结构和国家对国民经济的管理制度、管理方法两个方面。我国原有经济体制的主要弊端是：在所有制结构上，片面强调“一大二公”，在国家对国民经济管理制度上高度集中；在管理方法上，按行政系统、行政区域，利用行政手段进行管理；在分配中平均主义严重。严重压抑了企业和广大职工群众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因此，改革现行的经济体制，是发展

社会生产力的迫切要求。

经济体制改革的方向，是在坚持社会主义制度的前提下，改革生产关系和上层建筑中不适应生产力发展的一系列相互联系的环节和方面。改革的性质是社会主义制度的自我完善和发展。改革的基本任务就是要建立起具有中国特色的充满生机和活力的社会主义经济体制，检验一切改革得失成败的最主要的标准，是看是否有利于生产力的发展。

第二节 建立合理的生产资料所有制结构

一、坚持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的主导地位

1. 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的性质和特征。

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是社会全体人民共同占有生产资料，适应于高度社会化生产力发展要求的一种公有制形式。在社会主义历史阶段，属于全社会所有的生产资料只能由代表全体人民利益的社会主义国家占有。所以，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一般都采取社会主义国家所有制形式，但国家所有不一定由国家直接经营。

2. 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经济的地位和作用。

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掌握了国家的经济命脉，拥有较先进的技术装备，直接受社会主义国家的领导和支配，因此，它必然在社会主义经济中居于主导地位。其作用主要是：为四化建设提供先进的技术装备；为国家财政提供巨额资金；为满足全国人民生活需要提供大量工业消费品；有计划地组织全国商品流通，密切城乡、工农、生产与消费之间的联系等。巩固和发展全民所有制经济，是保证劳动群众集体所有制经济沿着社会主

义方向前进，并保证个体经济为社会主义服务的决定性条件，但坚持和发挥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经济的主导作用，决不意味着限制和排斥其他经济形式的发展，也不意味着它的比重越大越好。

二、大力发展城乡劳动群众社会主义集体所有制

1. 劳动群众集体所有制的基本特征、地位和作用。

①劳动群众集体所有制的性质和特征。

社会主义劳动群众集体所有制是部分劳动群众共同占有生产资料和劳动产品的一种社会主义公有制形式。它是与社会化程度较低的生产力水平相适应的一种公有制形式。

在我国存在着农村和城镇的两种劳动群众集体所有制形式。劳动群众集体所有制经济的特征是：第一，在同一集体经济单位内部，人们对生产资料的占有关系是平等的，但在不同的集体经济单位之间，在生产资料的占有关系上又存在着差别。第二，生产资料和劳动产品归各个集体自己支配。第三，每一个集体所有制经济单位都是独立的经济实体，在生产经营方面，拥有较大的独立性和灵活性。

②劳动群众集体所有制的地位和作用。

劳动群众集体所有制经济是我国社会主义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我国的农村集体所有制经济是我国农业的主体。全国有八亿人口生活在农村。从经济方面看，农业是国民经济的基础；从政治方面看，工农联盟是我国人民民主专政的基础。我国的城镇集体所有制经济在国民经济中也起着不可忽视的重要作用，所以，放手发展集体所有制经济，不论在经济上、政治上都有着极其重要的意义。

2. 我国农村的集体所有制。

我国农村集体所有制过去曾采取农业生产合作社、农村人民公社的形式。集体所有制经济单位的经营方式要有利于生产的发展。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农村集体经济广泛实行了以家庭承包为主的联产承包责任制。联产承包责任制克服了过去那种干活“大呼隆”，分配“吃大锅饭”的状况，能更好地调动广大农民的积极性，使社会主义集体所有制生产关系日臻完善，使集体所有制经济出现了前所未有的兴旺局面。

实行联产承包责任制后，坚持了土地等基本生产资料的集体所有，农业生产和流通仍在国家计划指导下进行；坚持了按劳分配原则，兼顾国家、集体、个人三方面的利益；保留了一定的集中统一经营，把集中统一经营和分散经营结合起来。因此，这种经营方式并没有改变社会主义集体所有制性质。今后要在坚持集体所有制和联产承包责任制的基础上，按照有利于生产发展和自愿互利的原则，在生产、供销、加工、技术服务等方面，还要发展各种联合的合作经济，从各方面调动广大农民的积极性，促进农村经济的迅速发展。

3. 我国城镇的集体所有制。

城镇集体所有制经济，具有投资少、见效快、生产经营灵活、适应市场需要、劳动密集程度高等特点。它的存在和发展，对促进生产，满足人民生活多方面的需要，积累资金，扩大出口，安排劳动就业等，有着不可忽视的重要作用。因此，必须大力发展城镇集体经济。

三、积极发展劳动者个体经济，中外合资、合作经营企业 与外商独资企业

1. 社会主义制度下的劳动者个体经济。

劳动者个体经济是生产资料和劳动产品归劳动者个人占

有，依靠自己劳动的小私有经济。我国现阶段的劳动者个体经济，是在社会主义公有制经济占绝对优势的条件下，与社会主义公有制经济相联系，并依附于社会主义公有制经济的一种辅助性的经济形式。它的存在有利于满足人民群众多方面的需要，并能积累资金，扩大劳动就业，增加财政收入。它是社会主义经济必要的有益的补充。因此，应创造条件，给予法律保护，特别是在以劳务为主和适宜分散经营的经济活动中，个体经济应该有一个较大的发展。在社会主义经济占绝对优势的条件下，适当发展个体经济，并不会产生两极分化，导致资本主义。但是，对于个体经济的自发性和盲目性，国家必须运用经济的、行政的、法律的手段进行指导和管理。要规定适当的经营范围。

2. 社会主义条件下的中外合资、合作经营企业和外商独资企业。

为了扩大国际经济合作和技术交流，按照独立自主、平等互利的原则，经我国政府批准，在我国境内举办中外合资经营企业、合作经营企业和外商独资企业，这是对我国社会主义经济必要的、有益的补充。

中外合资企业、合作经营企业和外商独资企业，是社会主义国家能够加以限制，并规定其活动范围的资本主义经济。它们在一定范围内的存在和发展，有利于提高我国的生产技术水平和经营管理水平；有利于增加外汇收入和资金积累；有助于弥补我国建设资金的不足；有助于扩大就业，培养技术管理人才。在中外合营企业和外商独资经营的企业中，我国也要让他们获取一定的利润，这是要付出的一定代价，同这种代价相比，吸引外资所带来的好处是更大的。

四、广泛发展灵活多样的经济联合体

1.经济联合体是在经济体制改革中，适应我国当前生产力发展要求而出现的一种新的生产经营的经济组织形式。它的出现有其必要性。长期以来，我国的全民所有制只搞国家经营，集体所有制的经营方法也十分单一，给国民经济带来一系列问题。为了贯彻国家、集体、个人一起上的方针，在国家政策和计划的指导下，在企业自愿、平等互利的基础上，不受地区、部门、所有制界限的束缚，遵循有利于发展生产、合理分配的原则，广泛发展全民、集体、个体经济之间灵活多样的经营方式，以促进国民经济和社会主义事业的发展。

2.当前我国经济联合体的形式：从所有制来看，有同一所有制形式之间的联合；有不同所有制之间的联合。从联合的程度来看，有松散的联合，有紧密的联合。

总之，多种形式的经济联合体的出现，使生产关系更适应生产力发展的要求，进一步促进了社会生产力的发展，应积极加以引导使之广泛发展。

第三节 坚持多种经济形式和经营方式的共同发展

一、多种经济形式和多种经营方式长期并存的客观必然性

1.多种经济形式和多种经营方式存在的客观必然性。

我国现阶段存在多种经济形式和多种经营方式，首先是由生产力的发展水平决定的。我国生产力的基本状况是：“生产力发展水平总的说来还比较低，又很不平衡。”无论是地区之

间、部门之间，还是地区、部门内部，生产力的发展水平都很不平衡。这种多层次的生产力发展水平决定了我国现阶段必须建立起与之相适应的多种经济形式和经营方式。只有这样，才能调动一切积极因素，相互补充，利用国内外的有利条件，共同促进社会生产力的发展。其次，是由发展社会生产力这个根本任务决定的。要实现发展社会生产力，必须广泛地调动各方面的积极性，实行国家、集体、个人一起上，利用国内外的各种有利条件，加快社会主义建设步伐。

2.在积极发展多种经济形式的同时，必须积极发展多种经营方式。各种经济形式的经营方式要灵活多样。

二、多种经济形式和经营方式并存不会改变我国社会主义社会的性质

1.我国现阶段的多种经济形式并存，不同于“过渡时期”的多种经济成分，不是“历史的倒退”，而是社会主义前进的需要。

2.现阶段多种经济形式并存不会动摇我国的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社会主义制度的性质取决于占统治地位的经济形式。在公有制经济占绝对优势的条件下，个体经济、中外合营经济和外商独资经济，都是同社会主义公有制相联系并受其制约的，这不但不会改变我国社会主义社会的性质，只会有利于巩固我国的社会主义经济制度。坚持多种经济形式和经营方式的共同发展是我们长期的方针。

第二章 社会主义生产的实质

第一节 社会主义生产过程中新型的经济关系

一、社会主义生产过程中劳动者和生产资料的结合形式

1. 劳动者和生产资料的结合方式是划分经济时代的基本标志。

任何社会的物质资料生产都必须具备劳动者和生产资料两个要素，并使二者相结合。在一定的生产力水平下，劳动者与生产资料的结合方式取决于两个有直接联系的因素：一是生产资料归谁所有；一是劳动者的地位。二者相结合的特殊方式和方法使社会结构区分为各个不同的经济时期。

2. 社会主义制度下，劳动者和生产资料相结合的特点。社会主义社会，由于生产资料公有制的建立，劳动者的地位发生了根本变化，实现了劳动者和生产资料的直接结合。这种结合不同于个体劳动者和属于他个人私有的生产资料的直接结合，它是建立在社会化生产基础上的社会主义联合劳动者和劳动者共同占有的生产资料之间的直接结合。但是，由于生产社会化和生产资料公有化程度的不同，在不同经济形式或在同一种经济形式中，劳动者和生产资料相结合的范围和方式，还存在一定的差别。在集体所有制经济中，劳动者和生产资料的直接结合局限于一个集体的范围内；在全民所有制经济中，虽然实现

了劳动者和生产资料在全社会范围内的结合，但是仍要受到旧的社会分工的限制。

3. 劳动者与生产资料的直接结合，使劳动的性质发生了根本变化。社会主义劳动是劳动者摆脱了剥削的联合劳动，劳动成果归劳动者共同占有，这就为充分发挥劳动者的主动性、积极性、创造性提供了可能，使劳动成为有劳动能力的公民应有的权利和光荣的义务，使劳动具有普遍的性质。

社会主义劳动仍然区分为必要劳动和剩余劳动两部分。一部分是为社会的劳动，一部分是为自己的劳动。劳动产品也分为两部分：一部分属于劳动者自己，另一部分属于社会。这种划分只是反映了劳动者个人需要与社会需要，当前利益和长远利益的关系。从根本上说，二者是统一的。

二、社会主义生产过程中劳动者之间的互助互利关系

1. 社会主义生产过程中人与人之间新型关系的建立。劳动者与生产资料的直接结合，从根本上改变了生产过程中人与人之间的相互关系，形成了一种新型的经济关系，即劳动者之间在根本利益一致基础上的互助合作关系，它体现了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的本质。

在社会主义生产过程中仍存在着生产组织者和直接生产之间比较固定的分工，但这种分工没有高低贵贱之分，生产领导者和劳动者的关系是互助合作的平等关系。

2. 社会主义劳动者之间的互助合作关系，带有互利的特点。这是由于社会主义劳动者之间除了有共同一致的根本利益外，还存在着各自特殊的局部利益，作为相对独立或独立的商品生产者的全民所有制经济单位和集体所有制经济单位，都

还存在各自不同的局部利益。因此，社会主义生产过程中劳动者之间的互助合作关系，必然具有互利的特点。这是社会主义互助合作关系与共产主义的互助合作关系的重大区别。

三、社会主义的分工协作

1. 社会主义协作是社会主义生产中互助合作关系的重要体现。生产资料社会主义公有制的建立，使协作不仅在企业内部能有计划地进行，而且在整个社会范围内也是有计划进行的。

2. 社会主义协作的特点和作用。社会主义协作的目的是为了节省社会劳动，提高劳动生产率和经济效益。开展社会主义协作具有重要的作用。

3. 社会主义协作的形式。社会主义协作的形式多种多样，从协作的内容和协作的形式划分都很广泛。

第二节 社会主义生产的目的和实现目的的手段

一、社会主义生产目的的客观性

在历史上，各个社会形态都有其特定的生产目的。

社会生产目的是指某个社会形态中为什么人的物质利益而进行生产。它反映了社会生产的本质特征。

社会生产目的是由客观条件，主要是由生产资料所有制性质决定的。有什么样的生产资料所有制，就有什么样的社会生产目的。由于经济条件是客观的，因而由客观经济条件决定的生产目的也是客观的，是不以人们的主观意志为转移的。

社会主义生产资料公有制的建立，劳动者成为生产资料的主人，这就决定了社会主义生产的目的只能是满足人民经常增

长的需要，这是社会主义生产的出发点和归宿，也是社会主义生产发展的根本动力。

二、社会主义生产目的的内涵

社会主义社会中劳动的需要按其内容可以划分为物质生活需要和文化生活需要。劳动者的物质和文化需要按其不同性质可区分为生存需要、享受需要和发展需要。生存需要是指维持劳动者正常工作能力和延续后代所必需的物质生活资料；享受需要是指有益于劳动者身心健康的物质资料；发展需要是指用于社会主义劳动者为逐步摆脱旧的社会分工的束缚，全面发展自己的体力和智力所需要的物质资料。这三方面需要的比例，随着生产力的发展和消费结构的变化而变化。

劳动者的物质和文化需要按需要的不同主体可区分为：劳动者的个人消费需要，劳动者集体的公共消费需要。满足劳动者集体的公共消费需要，主要是通过社会兴办的各种公共设施和市政建设来实现的。它是劳动者物质文化生活需要的重要组成部分。社会主义经济要正确处理满足个人需要与满足社会公共需要之间的关系，使二者都能在生产发展的基础上逐步地得到满足。

劳动者的物质生活需要和文化生活需要，体现了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的内在联系。社会主义社会不仅要不断提高每个社会成员的物质生活水平，而且要努力丰富他们的精神生活，不断提高劳动者的思想、文化水平和道德水平。

满足扩大再生产、国家行政管理和国防建设的需要是必要的，但不是社会主义生产的目的，否则就混淆了生产目的同实现生产目的的手段之间的区别，在实践中容易导致“为生产而

生产”的偏差。

在社会主义商品经济条件下，劳动者的物质文化生活需要，主要表现为市场需要，即有支付能力的需求。

三、实现社会主义生产目的的手段

1. 社会生产目的和实现目的的手段的一致性。

在任何社会中，社会生产目的和达到目的的手段是统一的。有什么样的社会生产目的，就必然会有与实现这一目的相适应的手段。由于社会生产目的是客观的，所以实现社会生产目的的手段也具有客观性。归根到底，是由生产资料所有制性质决定的。

社会主义生产目的是为全体劳动者的需要服务的，这就决定了实现社会主义生产目的的手段不能象资本主义生产那样，用剥削和掠夺的办法，只能靠发展社会主义生产和完善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的办法来实现。

2. 发展社会主义生产，增加社会产品的两条基本途径是：增加社会劳动量和提高社会劳动生产率。在技术不断进步的基础上提高劳动生产率，迅速发展社会主义生产，满足人民不断增长的需要，是实现社会主义生产目的的根本途径。

3. 提高劳动生产率的途径。劳动生产率是劳动者生产物质产品的效率。它通常是用同一劳动在单位时间内生产某种产品的数量或生产某种单位产品所消耗的劳动时间来表示。劳动生产率越高，社会产品就越丰富，就越能满足劳动者的需要，同时有利于缩短劳动者的工作时间，使劳动者的体力和智力获得全面发展。劳动生产率的提高，归根到底是保证社会主义制度最终战胜资本主义制度的最重要的条件。

为了迅速提高劳动生产率，必须用现代科学技术把各个物质生产部门武装起来；对现有企业有步骤地进行技术改造；不断提高劳动者的科学技术水平、熟练程度和生产技能；不断提高经营管理水平，改善生产过程的社会结合，实现管理科学化和民主化；充分发挥生产资料效能，等等。用现代科学技术把各个物质生产部门武装起来是提高劳动生产率的关键。

4. 自觉地不断完善社会主义生产关系，调整和改革生产关系和上层建筑中不适应生产力发展的某些环节和方面，对社会主义生产目的的实现具有重要的作用。

四、不断提高社会主义的经济效益

1. 生产过程中的一切节约，都是劳动时间的节约。社会主义经济效益是指以尽量少的劳动耗费，生产出更多的符合社会需要的产品。通常是以劳动成果同经济活动中的劳动耗费、资金占用的比较来衡量，也就是投入和产出的比较。所谓投入是指在生产和流通过程中的物化劳动和活劳动的消耗。所谓产出，就物质形态来说，是生产出来的各种使用价值；就价值形态来说，是用货币来表示的国民收入、总产值、利润等。讲求经济效益归根结底是为了节约劳动时间，而劳动时间的节约则意味着生产力的发展。

2. 社会主义制度下经济效益的性质和特点。

任何社会的经济活动都要讲求经济效益，但在不同社会制度下，经济效益的性质和特征是不同的。在资本主义经济活动中，经济效益表现为资本的经济效益，资本主义个别企业经济效益的取得，是以社会生产无政府状态所带来的社会劳动的巨大浪费为代价的。社会主义经济效益的特点是：第一，讲求经济效益不仅要求以尽量少的劳动耗费生产出更多的产品，而

且要求生产出的产品必须符合社会需要，即符合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物质和文化需要。第二，不仅要重视企业经济效益，即微观经济效益，而且更要重视整个国民经济发展需要的经济效益，即宏观经济效益。宏观经济效益是微观经济效益的前提和最终表现。它们在根本上是一致的，但在一定情况下也会出现矛盾。必须在坚持微观效益服从宏观效益的前提下，充分提高企业的经济效益，促进全社会经济效益的不断提高。

1. 讲求经济效益是一切经济活动的核心，是我国社会主义经济建设的重要指导思想。

长期以来，我国走的是一条重基建、轻生产，高积累、低效率的道路。表面上生产增长速度并不慢，但经济效益很差，人民得到的实惠不多。针对这一情况，从我国实际情况出发，今后必须把我国的经济工作转移到以提高经济效益为核心的轨道上来。这是指导经济工作的一个十分重要的方针。只有把一切经济工作的根本出发点放在提高经济效益上，才能使我国国民经济更好地持续、稳定、协调地发展，到2000年实现工农业总产值翻两番的战略目标，充分发挥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也才能走出一条速度比较实在、经济效益比较好、人民可以得到更多实惠的新路子。

5. 提高经济效益的途径。要加强经济管理，搞好国民经济综合平衡，要改进技术，改善经营管理，提高劳动生产率，增加经济效益。

五、社会主义基本经济规律

1. 社会主义基本经济规律的主要内容和要求。社会主义基本经济规律的主要内容和要求是由社会主义生产目的和实现这一目的的手段统一构成的。斯大林对社会主义基本经济规律的